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林承鴻

電話：7995678分機3086

傳真：07-7406590

電子信箱：chlin2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2757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交通安全園區簡介 (66477276_11532757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區監理所（以下簡稱該所）推廣

「交通安全教育園區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所115年4月13日高監駕字第11550059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倡交通安全教育從小扎根並推廣至全齡，期許學童及一般民眾體驗交通安全養成教育，該所於114年7至11月建置「交通安全教育園區」並於115年1月起試營運，其中包含室外擬真道路情境，及室內交安互動遊戲（園區介紹詳如附件）。
- 三、本案請各級學校參考納入戶外教育地點，並鼓勵各校踴躍至該所體驗參訪，線上預約網站連結：<https://komv.thb.gov.tw/Message.aspx?n=13161&sms=14783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以下學校
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區監理所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